

國立中興大學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66 次)教務會議紀錄目錄

壹、宣佈開會			1
貳、主席致詞			1
參、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66 次)教務會議工作報告			1
肆、前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			10
伍、議案審查小組會議紀錄			12
陸、提案討論			13
案號	案 由	提案單位	頁數
1	擬修訂「國立中興大學學生選課辦法」第十條條文，提請 討論。	課務組	13
2	擬修訂「國立中興大學各學系成績優異學生提前畢業辦法」第 2 條條文，請 討論。	註冊組	14
3	擬修訂「國立中興大學碩士班學位考試細則」第 2 條條文，請 討論。	註冊組	15
4	擬修訂「國立中興大學博士班學位考試細則」第 2 條條文，請 討論。	註冊組	17
5	擬修訂「國立中興大學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考核實施要點」第 4 條條文，請 討論。	註冊組	19
6	擬修訂「國立中興大學學生學業成績考核辦法」第 9 條條文，請 討論。	註冊組	20
柒、臨時動議			
臨 1	擬修訂「國立中興大學國內交換學生甄選作業要點」第 2、3、4、5、6、7、8、11 條條文，請 討論。	註冊組	21
捌、散會：上午 10 時 51 分			

國立中興大學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66 次)教務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 102 年 10 月 29 日(星期二)上午 9 時

地點：圖書館 6 樓會議廳

主席：呂教務長福興

記錄：林羿吟

出(列)席人員：如簽到單

壹、宣佈開會：

第 66 次教務會議應出席人數：91 人，出席代表目前已達 46 人過半數，會議開始。

貳、主席致詞：

各位院長、主管、學生代表及教務處同仁，大家好，感謝各位撥冗參加本學期教務會議。首先請各位代表確認通過本次會議程序表後，教務會議立即開始。

參、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66 次)教務會議工作報告

◎ 「院、系、所及學位學程」自我評鑑（以下簡稱系所評鑑）作業：

一、召開下列自我評鑑委員會：

- (一)101 學年校級自我評鑑執行委員會第 3 次會議(102 年 4 月 24 日,召集人:副校長)。
- (二)101 學年各學院種子系所第 4 次會議(102 年 6 月 18 日,召集人:副教務長)。
- (三)101 學年校級自我評鑑執行委員會第 4 次會議(102 年 6 月 24 日,召集人:副校長)。
- (四)102 學年校級自我評鑑執行委員會第 1 次會議(102 年 9 月 24 日,召集人:副校長)。

二、教育部於 102 年 4 月 8 日函覆本校第 1 階段系所「自我評鑑機制」(系所評鑑)認可結果為「修正後通過」。隨後本校於 102 年 6 月 28 日提報「院、系、所及學位學程(含通識教育)自我評鑑機制實施修正計畫」案，經教育部 102 年 8 月 27 日函覆，審查經認定結果為「逕依審查意見修正後通過」，已依審查意見修訂法規，提送 9 月 4 日行政會議討論通過，並於 9 月 30 日提報教育部核備。

三、本校「自我評鑑辦法」及「院、系所及學位學程自我評鑑施行細則」部分條文修訂案，已分別經 102 年 5 月 10 日校務會議及 102 年 5 月 22 日行政會議修訂通過，並於 102 年 6 月 6 日興教字第 1020200292 號書函公告各單位周知。

四、為強化本校各單位辦理評鑑相關之教師、行政人員評鑑知能，辦理下列評鑑研習：

- (一)101 學年第 2 學期：102 年 5 月 15 日(星期三)邀請中華大學劉維琪校長蒞校演講，講題：如何做好系所評鑑。
- (二)102 學年第 1 學期：102 年 10 月 9 日(星期三)邀請前台大教務長蔣丙煌蒞校演講，

講題：大學自我評鑑。

- 五、徵詢各學院種子系所主管及承辦人，提送有關評鑑六大項目效標之新增資料需求，另請各行政單位於9月底前完成系所評鑑專區資料更新。
- 六、本校工學院土木系等10系所（除太陽光電班外）已參與102學年度中華工程教育學會「工程及科技教育認證」，認證結果將於本校向教育部申請認可（104年6月）前公告，符合教育部免評鑑相關規範，得免辦理本校自我評鑑。（102年7月29日完成自評報告書，並預定於102年12月9-10日接受中華工程教育學會到校實地訪評）
- 七、本校管理學院雖已申請「AACSB 認證」，針對管理學院提問是否可申請免接受學校自我評鑑機制乙節，經教務處再向教育部承辦專員洽詢，確認本校須於104年6月前向教育部申請第2階段自我評鑑結果認定，故管理學院各系所必須於上述時間前通過AACSB 認證，始符合免評之規範。

◎ 其他

- 一、推動國立大里高中、台中高農成為本校附屬高中職案業經教育部核定，將自103年2月正式揭牌成立興大附中、興大附農。
- 二、前次（第65次）教務會議通過之教務法規修訂案，已公告於本處「法規章則」網頁，並送一、二級教學單位周知，條文英譯已由國際事務處協助修訂，亦公告於教務處英文法規網頁。
- 三、102學年度第1學期提供社會人士進修之隨班附讀課程申請案，至102年9月30日截止，通過任課教師及開課單位主管審核同意共計111人172門課程，已完成學員學籍、選課、繳費作業並通知申請者領取學員證。
- 四、102年9月25日召開本校102學年第1次名譽博士審查委員會議，依學位授予法第14-15條審查通過授予歐豪年館長名譽文學博士學位，已報教育部核定，並訂於11月2日舉辦名譽博士頒授典禮。

◎ 註冊組

- 一、101學年度第2學期學士班畢業人數1,972人，延畢生292人；研究所畢業人數博士班124人，碩士班1163人，碩專班429人，產專班2人。
- 二、101學年度第2學期學士班退學人數共55人，其中包含學業成績累計兩次不及格達1/2或2/3者計32人，其中僑生1人。修業年限屆滿申請延長1人。102學年度第1學期大一新生休學人數共70人。
- 三、101學年度第2學期因修業年限屆滿退學者碩士班2人，博士班1人，碩專班1人。
- 四、102學年度學士班已復學人數71人；碩士班已復學人數106人；博士班已復學人數98人；碩專班已復學人數66人；產專班已復學人數1人。
- 五、101學年度第2學期學生成績送登截止日為102年6月28日，採用成績上傳系統上傳之科目有3,704科，未上傳科目數30科，已於8月13日發催缺通知。

- 六、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大學部學期成績單已於 7 月 12 日寄出。校際選課學生成績單於 7 月 15 日寄出。
- 七、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士班第 1 次學業成績不及格達 1/2 或 2/3 者計有 93 人，其中外籍生 1 人、僑生 3 人，警示函已寄予家長，並副知相關單位。
- 八、102 學年度新生報到計有學士班新生應到 2092 人，實到 1966 人，報到率 93.98%（不含休學 70 人為 90.63%）；碩士班 1423 人，報到率 91.8%；博士班 174 人（含逕讀生、不含外籍生），報到率 64%；碩士在職專班（含中等學校教師班）519 人，報到率 91.%；中科碩士在職專班 114 人，報到率 81.%；高階經理人碩士在職專班【兩岸台商組】26 人，報到率 100%。
- 九、102 學年度轉學生備取作業已於 9 月 16 日前完成錄取 202 人。
- 十、102 學年度學士後太陽能光電系統應用學士學位學程，於 8 月 26 日計 27 人完成報到。
- 十一、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碩士生逕讀博士學位計 9 人。
- 十二、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外籍新生學士班 16 位、碩士班 34 位、博士班 15 位。
- 十三、「102 學年度海外僑生及港澳地區學生回國就讀大學院校」碩士班錄取新生共 12 人完成報到手續。
- 十四、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受理學士班雙主修申請書 59 件、輔系申請書 35 件，一般學分學程申請書 68 件，本校學士班學生交換至國外計 41 人，國外交換至本校學士班(含陸生 63 人)計 80 人。

◎ 課務組

- 一、提供學士班及碩博士班教師試題影印及領取答案卷之服務。
- 二、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大學部學生選課作業：通識預選於 102 年 6 月 24~27 日、初選於 9 月 9~13 日順利完成，加退選 9 月 23 日至 9 月 27 日舉行。
- 三、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接受申請校際選課，本校至他校選課 39 人次(含至台綜大 5 人次)；外校選本校課程 78 人次(含台綜大學生至本校 10 人次)。
- 四、102 年 10 月 15 日召開 102 學年度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審查 102-103 學年度各系所暨進修學士班課程異動、新增等規劃。
- 五、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推動本校全英語授課科目共有 14 門。
- 六、遠距教學課程每門課可獲教材補助費 2 萬元，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共有「非同步遠距教學」1 門課、「同步遠距教學」12 門課。
- 七、頂尖計畫 102 年教學專項實施成效：
 - (一)教室暨會議室智慧型登入系統計畫：持續建置各院 1 間點名系統教室，共建置 38 間（含今年度建置數量）。
 - (二)大型演講教室或教室教學設備維護更新：持續補助支援全校共同課程教學設備維護更新，共有計資中心電腦教室 1 間、化學系基礎實驗教室實驗設備 4 間。
 - (三)推動遠距教學課程，共補助 17 門課程。

八、邀集各學院召開「教育部推動補助大學課程分流計畫」提報會議，請各學院依計畫目標『應用產業與學校合作深入課程、教學、研發』規劃，於11月15日前向教育部提出申請。

◎ 招生暨資訊組

- 一、102學年度大學甄選入學「繁星推薦」招生，招生名額為257名，報名人數為2,007名，獲分發至本校學生計255名，3名放棄入學資格，缺額流用至大學分發入學考試。
- 二、102學年度大學甄選入學「個人申請」招生，招生名額為652名，第一階段報名人數為11,854名，通過篩選人數為2,287名，第二階段報名人數為1,897名。錄取正取生652名、備取生804名；原住民外加名額錄取正取生21名、備取生16名；離島外加名額錄取正取生11名、備取生19名。於5月9日完成分發，獲分發本校共計564名，41名放棄入學資格，缺額流用至大學分發入學考試。
- 三、102學年度學士班運動績優生單獨招生，首度採臺灣綜合大學系統四校聯合招生模式，本校招生名額為30名，於3月15至19日進行網路報名，經資格審核後計328名考生進入術科考試，於3月30日進行術科考試，4月18日放榜，計19名學生獲分發至本校。
- 四、102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升學大專校院甄試於4月17日放榜，本校招生名額22名，獲分發14名，1名放棄入學資格。
- 五、102學年碩士班招生於3月6日第一梯次放榜暨公告面試名單，錄取一般生正取生818名、備取生2387名、在職生正取生11名、備取生1名；於3月22日第二梯次放榜，錄取一般生正取生178名、備取生249名、在職生正取生3名。於4月11至15日正、備取生上網登錄入學意願，4月17日公佈新生名單及遞補順序名單。
- 六、102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暨中等教師在職進修碩士學位班招生於3月6日第一梯次放榜暨公告面試名單，錄取正取生150名、備取生18名；於3月22日第二梯次放榜，錄取正取生383名、備取生190名。
- 七、102學年度博士班一般入學招生名額為255名，報名人數共計216名。於6月7日放榜，錄取一般生正取生143名、備取生5名；在職生正取生6名、備取生4名。
- 八、102學年度中部科學園區碩士在職專班，招生名額為140名，報名人數共計186名。於6月7日放榜，錄取正取生118名，備取生43名。
- 九、102學年度指定科目考試本校承辦台中二考區試務工作，分設文華高中、大里高中2分區。
- 十、102學年度學士班暨進修學士班轉學考招生名額為259名，報名人數共計3,611名。於7月19日放榜，錄取正取生226名、備取生445名；退伍生外加名額正取生10名、備取生4名。於8月1至6日正備取生進行網路登記入學意願，8月7日公告新生名單暨遞補順序名單。

- 十一、102 學年度四技二專技優保送入學獲分發至本校 4 名；技優甄審入學招生於 6 月 21 日放榜，錄取正取生 1 名，備取生 3 名，獲分發至本校計 1 名；甄選入學招生於 7 月 4 日放榜，錄取正取生 10 名，備取生 8 名，獲分發至本校計 6 名。
- 十二、102 學年度僑生入學申請本校學士班計 3 件，碩士班共計 54 件，經系所審查計學士班 1 件合格、2 件不合格，碩士班 37 件合格、17 件不合格，獲分發至本校計學士班 1 名，碩士班 15 名。學士班聯合分發獲分發至本校共計 132 名。
- 十三、102 學年度學士後第二專長學士學位學程「太陽能光電系統應用」招生，招生名額為 30 名，報名人數共計 31 名，8 月 8 日放榜，錄取正取生 28 名。
- 十四、102 學年度高階經理人碩士在職專班兩岸台商組招生名額為 30 名，報名人數共計 26 人，8 月 18 日放榜，錄取正取生 28 名。
- 十五、102 學年度招收大陸地區學生招生，招生名額為博士班 8 名；碩士班 16 名，完成報名人數為博士班 7 名；碩士班共 24 名，經招生委員會決議共錄取博士班正取生 3 名；碩士班正取生 16 名，備取生 6 名，獲分發至本校計碩士班 5 名。
- 十六、修訂產業碩士專班 102 年度春季班修正計畫書，並於 4 月 18 日函報教育部。
- 十七、教育部委託本校辦理「102 年度大陸地區大學學歷查證」作業，辦理陸生聯招會補交之陸生學歷資料，完成查證 25 人。第 3 季(7 月至 9 月)個人申請查證作業提出申請共計 4 件，其中 3 件為碩士學位，1 件為博士學位。
- 十八、教育部委託本校辦理「102 年度大陸地區大學學歷甄試」，甄試簡章於 5 月 24 日公布，並於蘋果、自由、中時及聯合等報公告相關考試內容，於 6 月 7 日至 7 月 4 日進行網路報名，報名人數為學士 11 名，碩士 10 名，博士 30 名，經資格審核學士 11 名，碩士 10 名，博士 28 名符合報名資格，其中 21 位考生以切結補件方式通過資格審查程序，9 月 15 日於臺灣科技大學舉行筆試。
- 十九、於 9 月 3 日召開碩博士班招生委員會議，訂定 103 學年度招生重要日程如下：
 - (一)碩、博士班甄試：報名日期為 102 年 10 月 4 至 14 日；甄試日期為 10 月 19 日至 11 月 17 日。
 - (二)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報名日期為 102 年 12 月 26 日至 103 年 1 月 4 日；筆試日期為 103 年 2 月 27 至 28 日。
 - (三)博士班：報名日期為 103 年 4 月 16~25 日；筆試日期為 103 年 5 月 18 日。
- 二十、102 學年度招生試務工作檢討會於 7 月 31 日辦理。
- 廿一、中興講堂-高中生必選的大學先修課計畫於 4 月 10 日至 4 月 30 日進行參與講題調查，計有 30 個單位提供 70 個講題。
- 廿二、拍製系所創意宣傳影片計畫本年度預計有 19 個單位參與，目前計有：歷史系、資管系、行銷系、法律系、農藝系、應經系、水保系、農企學程、電機系、材料系等 10 個影片上傳至 YouTube 及未來學生專區供瀏覽。
- 廿三、102 年度暑假高中科學研習營計畫於 4 月 19 日至 5 月 3 日進行參與研究室調查，第

一梯次活動計有 21 間研究室提供 142 個名額；第二梯次計有 14 間研究室提供 72 個名額；第三梯次計有 19 間研究室提供 96 個名額。於 5 月 16 日至 31 日進行網路報名。於 7 月 15 至 26 日進行第一梯次活動，參與人數計 124 名；於 7 月 15 至 26 日進行第二梯次活動，參與人數計 65 名；於 8 月 19 至 23 日進行第三梯次活動，參與人數計 85 名。於 9 月 10 日已將參與活動學生研習證書函送各所屬高中學校。

廿四、3 至 9 月期間，教務處辦理招生宣傳工作有：

- (一)於 5 月 1 日辦理 2013 中興大學暨策略聯盟高中年會。
- (二)於 7 月 8 至 10 日辦理 2013 年暑期大學 LIFE 領航營。
- (三)於 7 月 17 日至 28 日由呂教務長福興親自帶隊赴馬來西亞沙巴、峇株、吉隆坡等 3 地參與 2013 年馬來西亞臺灣高等教育展。
- (四)於 7 月 20 至 21 日分別至台北、高雄參加由中國時報舉辦之 2013 大學博覽會。
- (五)於 9 月 20 至 23 日赴香港參加「2013 年香港臺灣高等教育展」，計有公私立校院 63 所參展。
- (六)於 9 月 24 至 25 日赴澳門參加「澳門中學巡迴講座」。
- (七)參加台中高農大學博覽會、台灣師範大學僑生先修部大學博覽會、台中東山高中大學博覽會、台中一中學院博覽會。
- (八)至松山高中、新竹女中、台中一中、台中二中、彰化高中、台南女中、惠文高中、文華高中、西苑高中、東山高中、福智高中進行 24 場模擬面試活動。
- (九)至新竹女中辦理 3 場學群介紹暨招生宣導講座；至台南女中、東山高中、員林高中辦理 2 場學群介紹暨招生宣導講座；至臺北市立成功高中、台南一中、高雄市立中山高中、員林高中、臺北市立陽明高中、屏東女中、彰化女中進行招生宣導講座。至台中女中、興國高中、大甲高中、家齊女中、清水高中、文華高中辦理 9 場「中興講堂」專題講座。
- (十)接待印尼蘇北留台同學會回國參訪團、香港中文中學聯會臺灣升學考察團、香港陳南昌紀念中學、臺北市立中正高中、臺北市立清水高中、華僑高中、前鎮高中、彰化女中、永仁高中、南寧高中、忠明高中、清水高中、弘文高中、光復高中、旭光高中、成德高中、豐原高中、大甲高中、興華高中、維多利亞高中、淡水商工、彰化高商、中山工商到校參訪。

◎ 教學資源暨發展中心

- 一、辦理教師傳習計畫申請，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共計 17 個傳習團隊提出申請。
- 二、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期中預警系統自 102 年 4 月 8 日開放至 5 月 3 日，授課教師線上登錄預警名單共 926 筆，期末導師繳回學生學習情況不理想晤談紀錄表共 296 份。
- 三、102 年 4 月 23 日至 5 月 1 日，本校 102 年度「精進教學計畫」審查案件共計 20 案，於 5 月 3 日經費補助審查會議後公告結果，共計 15 案獲補助。
- 四、102 年度獎勵各學院提昇學生學習成效計畫，補助各院共計 419 萬元以規劃院級定錨

課程、線上課程及其他各類教學措施。

五、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網路教學評量選填於 102 年 5 月 20 日開放學生於新教務行政系統上選填，並於 102 年 6 月 16 日截止。結果如下：

學院名稱	學院應填筆數	學院已填筆數	學院填答率
不分院	60	53	88.33%
文學院	12313	7847	63.73%
管理學院	13016	8126	62.43%
農業暨自然資源學院	40407	27123	67.12%
理學院	10650	6635	62.30%
工學院	21504	14032	65.25%
法政學院	3346	1842	55.05%
生命科學院	8085	5575	68.95%
獸醫學院	12824	5563	43.38%
創新產業推廣學院	558	382	68.46%
總計	122763	77178	62.87%

六、首次辦理興人師獎，由學生票選心目中教學優秀老師，投票日期自 102 年 6 月 5 日至 6 月 11 日止，共計 4664 人投票，投票率達 51.27%，投票結果共 25 個系(學位學程)投票率達到 50%的門檻，計 24 名當選人(一名老師同時在二個系獲選)，並於 9 月 26 日教師節茶會由校長親自頒發獎牌以表肯定。

七、學習輔導小老師

(一)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特殊管道入學生學伴輔導執行至 102 年 6 月 21 日止，總計輔導學生計有原住民族(1 人)、運動績優(12 人)及技優保送(3 人)共 16 人，輔導合計 334.5 小時，共輔導 146 人次。

(二)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系學習落後學生 Tutor 輔導執行至 102 年 6 月 21 日止，總計輔導學生 62 人，輔導合計 761.5 小時，共輔導 371 人次。

(三)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基礎學科個別學習輔導服務排定於圖書館與閱坊，共計進行 320 小時，輔導 50 人次。

八、教學資源暨發展中心受理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校級通識課程及院級(含跨院)學士班基礎學科教學助理(TA)申請，自 102 年 7 月 10 日起至 8 月 23 日截止。共核定校級通識課程 81 門、院級(含跨院)課程 80 門。

九、102 年 8 月 7 日至 9 月 30 日，受理教師傳習計畫申請，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共計 5 個傳習團隊提出申請。

十、102 學年度「教學特優獎」推薦案已於 9 月 16 日截止收件，9 月 24 日召開 102 學年度「教師教學獎審查委員會」第一次會議討論評審流程，10 月 16 日召開複審會議。

十一、102 年 10 月 28 日邀請台中市光榮國中鍾昌宏老師到校，針對「翻轉教室其實不難」

進行其教學經驗分享，預計開放 50 位校內教職員生報名參加。

十二、102 年度數位教材錄製計畫，Full 及 Half 課程共計 15 案通過審查，獲得經費補助。

十三、辦理「打造學習力－給大學新鮮人的一堂課」系列演講計畫，補助各學系邀請傑出系友分享學習經驗及生涯發展，以激勵新鮮人學習動機。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共 18 個學系提出申請，總共辦理 34 場次演講。

十四、辦理第 4 屆學生創發學習計畫，共計 12 個團隊獲選，補助籌備競賽過程中所需經費。

團隊「新聞推推樂」，榮獲「2013 全國大專校院開放軟體創作競賽」雲端網際服務與其他應用組銅牌。

十五、教務處電子報目前已發刊至第 12 期。

十六、教學資源暨發展中心工作期間辦理活動場次如下：

	活動日期	活動名稱	參與人數
1	3 月 7、8 日	校級通識課程及院級(含跨院)學士班基礎學科教學助理 (TA) 基本工作知能說明會。	共計 113 位教學助理 (TA)
2	3 月 12、20 日	「考試閱卷及問卷調查的好幫手-閱卷王軟體介紹」研習活動。	共計 9 位教學助理(TA)
3	3 月 14 日、 3 月 26 日、 4 月 26 日、 10 月 8 日	「IRS 介紹與實作」研習活動。	共計 18 位教職員生
4	3 月 18 日	「eCampus 系統操作說明及實作」研習。	共計 25 位教職員生
5	3 月 21 日	「實用教學技巧系列：說話藝術與表達技巧」教學研討活動。	共計 147 位教職員生
6	3 月 25 日、 5 月 22 日	「簡報錄影軟體 PowerCam-介紹與實作」研習活動。	共計 35 位教職員生
7	4 月 12 日	MOOCs 大規模線上課程說明會。	共計 25 位教職員
8	4 月 24 日	「生命中的驚嘆號」課程設計經驗分享。	共計 35 位教職員生
9	5 月 7 日	『讓學生戀上學習系列(一)：「如何激發學習動機」』課程設計經驗分享。	共計 50 位教職員生
10	5 月 17 日	「數位教材引用與創用 CC 介紹」研習活動。	共計 49 位教職員
11	5 月 27 日	「大學教師的角色與困境」教學研討活動。	共計 46 位教職員生
12	6 月 30 日至 8 月 11 日	與應數系合作辦理「暑期微積分先修班課程」。	共計 300 位大一新生
13	9 月 25 日、 10 月 1 日	教師傳習團隊經驗分享會。	共計 27 位教師
14	10 月 19、20 日	台灣綜合大學系統 (CUST) 新進教師專業知能研討會。	共計 111 位教師

◎ 創新產業推廣學院

- 一、101 學年度進修學士班(學位學程)應屆學生畢業約計 246 人，其中中文系 73 人、外文系 46 人、歷史系 26 人、會計系 5 人、企管系 42 人、生管學程 54 人。
- 二、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進修學士班(學位學程)退學學生共計 48 人，其中中文系 9 人、外文系 10、歷史系 12 人、會計系 5 人、生管學程 4 人、企管系 7 人、文創學程 1 人。
- 三、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進修學士班(學位學程))共計有 27 位學生休學：中文系 4 位、外文系 5 位、文創學程 2 位、會計系 1 位、企管系 5 位、生管系 5 位、歷史系 5 位。
- 四、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進修學士班(學位學程)共計有 22 位學生復學：中文系 6 位、外文系 8 位、歷史系 2 位、會計系 1 位、企管系 2 位、生管系 1 位、文創學程 2 位。
- 五、102 學年度進修學士班(學位學程)新生招生考試於 8 月 28 日辦理報到，核定名額為 240 名實際報到 240 名，其中中文系 40 名、外文系 60 名、文創學程 48 名、創經學程 45 名、生管學程 47 名。
- 六、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進修學士班(學位學程)註冊學生共計有 1199 位：中文系 223 位、外文系 282 位、歷史系 77 位、會計系 8 位、企管系 199 位、生管系 242 位、文創學程 123 位、創經學程 45 位。
- 七、辦理 102 年度下半年產業人才投資計畫，提案送件審查獲核定補助 11 課程，各課程訂於 7 月中旬起至 10 月中下旬期間陸續開班，並於 8 月底至 12 月中旬期間陸續結訓，合計訓練人數約 270 人。
- 八、辦理 102 年度下半年委外職前訓練計畫，開辦農業類「園藝技術專業人才培訓班」及商業類「會計稅務專業人才培訓班」，進行招生廣宣及甄試錄訓、開結訓及班務管控、學員生活津貼申領及核發、期款請領及核銷、就業輔導等相關事宜。均額滿開班，開訓人數 60 人，結訓人數 57 人。
- 九、辦理 102 年度提升勞工基礎數位能力研習計畫-短期基礎電腦實體課程，自 6 月中下旬至 10 月中下旬期間陸續開辦四梯次，合計訓練人數約 65 人。
- 十、辦理臺中市政府 102 年度公車及計程車駕駛人英日語基礎會話班：開辦「英語基礎會話班」及「日語基礎會話班」各 3 梯次，自 8 月下旬至 10 月中下旬陸續開班，並於 10 月上旬至 11 月中旬期間陸續結訓，總訓練人數約 180 人。
- 十一、辦理行政院大陸委員會 102 年度「兩岸法律事務人才法治研習班(專題班)」，於 9 月 28 日開訓並於 10 月 12 日結訓，訓練人數 35 人。
- 十二、辦理推廣教育計畫校務基金及行政管理費提列作業及行政管理費提取分配業務，於 8 月上旬印送 102 年 2 月至 7 月期間之推廣教育計畫統計表與主計室核對件數及金額。

肆、前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

案 號：第 1 案

提案單位：註冊組

案 由：擬修訂「國立中興大學學則」第 14 條條文，請 討論。

決 議：修訂通過

執行情形：註冊組

一、已公告於教務處「法規章則」網頁，並於 102 年 6 月 6 日興教字第 1020200292 號書函送本校一、二級教學單位公告周知。

二、經教育部 102 年 6 月 26 日臺教高(二)字第 1020095993 號函備查。

案 號：第 2 案

提案單位：課務組

案 由：擬修訂本校「課程委員會組織章程」第 2 條部分條文，提請 討論。

決 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課務組

已公告於教務處「法規章則」網頁，並於 102 年 4 月 17 日興教字第 1020200201 號書函送本校一、二級教育單位公告周知。

案 號：第 3 案

提案單位：課務組

案 由：擬修訂「國立中興大學學士班與進修學士班學生互選課程辦法」第 1 條條文，請 討論。

決 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課務組

已公告於教務處「法規章則」網頁，並於 102 年 4 月 17 日興教字第 1020200201 號書函送本校一、二級教學單位公告周知，自 102 學年度起施行。

案 號：第 4 案

提案單位：文學院(語言中心)

案 由：擬修訂「國立中興大學英文能力檢定及輔導課程實施細則」第 4 條第 2 項條文，請 討論。

決 議：修訂通過。

執行情形：語言中心

修正條文已公告於語言中心網頁或教務處「法規章則」網頁，並按修正條文辦理相關業務。

案 號：第 5 案 提案單位：註冊組
案 由：擬修訂本校「碩士班章程」第 3 條條文，提請 討論。
決 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註冊組

- 一、已公告於教務處「法規章則」網頁，並於 102 年 4 月 17 日興教字第 1020200201 號書函送本校一、二級教學單位公告周知。
- 二、經教育部 102 年 6 月 26 日臺教高(二)字第 1020095993 號函備查。

案 號：第 6 案 提案單位：註冊組
案 由：擬修訂本校「博士班章程」第 6 條條文，提請 討論。
決 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註冊組

- 一、已公告於教務處「法規章則」網頁，並於 102 年 4 月 17 日興教字第 1020200201 號書函送本校一、二級教學單位公告周知。
- 二、經教育部 102 年 6 月 26 日臺教高(二)字第 1020095993 號函備查。

案 號：第 7 案 提案單位：註冊組
案 由：擬修訂本校「學生抵免學分辦法」第 8 條條文，請 討論。
決 議：修訂通過。

執行情形：註冊組

- 一、已公告於教務處「法規章則」網頁，並於 102 年 4 月 17 日興教字第 1020200201 號書函送本校一、二級教學單位公告周知。
- 二、經教育部 102 年 6 月 26 日臺教高(二)字第 1020095993 號函備查。

伍、議案審查小組會議紀錄

國立中興大學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66 次)教務會議 議案審查小組會議紀錄

時間：102 年 10 月 17 日（星期四）中午 12 時 10 分 地點：行政大樓 4 樓第四會議室
主 席：馮正一委員兼召集人 記錄：林昇吟
出 席：呂福興委員、張玉芳委員、馮正一委員、林助傑委員、劉永詮委員、張嘉哲委員(請假)、毛嘉洪委員(請假)、林正寶委員、李長晏委員
列 席：周副教務長濟眾、邱明斌組長(兼提案列席)、陳洵一組長(兼提案列席)、呂政修組長、蕭淑娟主任(請假)、李月貴專門委員

壹、主席報告：

依據教務處人員說明之會議程序，議案依收件之順序審查，請各提案單位列席代表簡要報告，委員審查通過後，再依教務處建議之議案屬性排案次。

貳、議案審查：

一、討論過程(略)

二、決議：

本次議案計收 6 案，業經審查排序後，全數列入本次教務會議議程，議案審查小組意見：建議提請教務會議討論。議案排序如下。

議案排序	收件號
第 1 案	收件序 6
第 2 案	收件序 1
第 3 案	收件序 4
第 4 案	收件序 2
第 5 案	收件序 3
第 6 案	收件序 5

參、散會：13 時 11 分。

陸、提案討論

案 號：第 1 案

提案單位：課務組

案 由：擬修訂「國立中興大學學生選課辦法」第十條條文，提請 討論。

說 明：依國農企學程學士班學生通識課程選課原則協調會決議事項辦理。

辦 法：經教務會議通過後自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始施行。

議案審查小組意見：建議提請教務會議討論。

決 議：修訂通過。【註：修訂後辦法部分條文如對照表「修訂後條文」欄】

「國立中興大學學生選課辦法」修訂條文對照表

修 訂 後 條 文	原 條 文	說 明
第十條 學士班與進修學士班學生經授課 教師核可，得修習較高年級（含 碩士班）或他系（學位學程）必 修課程。惟碩士班課程須有研究 生選修，該科目方得開設。 大學部全英語學位學程學生、學 士班與進修學士班外籍生，得優 先修習全英語課程。	第十條 學士班與進修學士班學生經授課 教師核可，得修習較高年級（含 碩士班）或他系（學位學程）必 修課程。惟碩士班課程需有研究 生選修，該科目方得開設。	1.依國農企學程學士班學 生通識課程選課原則協 調會決議事項辦理。 2.增列全英語學位學程、 學士班外籍生得優先修 習英語課程，以符合畢 業要求。

案 號：第 2 案

提案單位：註冊組

案 由：擬修訂「國立中興大學各學系成績優異學生提前畢業辦法」第 2 條條文，請 討
論。

說 明：請參閱修訂條文對照表。

辦 法：經教務會議通過後公告擬自 102 學年度起入學之新生及轉學生施行，並報教育
部備查。

議案審查小組意見：建議提請教務會議討論。

決 議：修訂通過。【註：修訂後辦法部分條文如對照表「修訂後條文」欄】

「國立中興大學各學系成績優異學生提前畢業辦法」修訂條文對照表

修 訂 後 條 文	原 條 文	說 明
第二條 各學系（學位學程）學生 <u>成績優異</u> ，在 <u>修業期限屆滿前一學期或一學年修滿該學系（學位學程）應修學分者</u> ，得申請提前畢業。 <u>上述所稱成績優異之學生</u> ，須符合下列標準： 一、 <u>每學期學業成績平均八十分以上或學業成績累計名次（不含畢業當學期）在該系（學位學程）該班級前百分之十以內。</u> 二、 <u>平均操行成績八十五分以上。</u> <u>轉學三年級及入學後經提高編級至三年級（含）以上之學生</u> ，不得申請提前畢業。	第二條 各學系（學位學程）學生在 <u>修畢一學年後</u> ，每學期學業成績名次（不含畢業當學期）在該系（學位學程）該班級學生數前百分之十以內，操行成績八十五分以上，並在 <u>修業期限屆滿前一學期或一學年修滿該學系（學位學程）應修學分者</u> ，得申請提前畢業。	1.申請資格從單學期排名，改為累計排名並新增每學期學業成績平均八十分以上亦可申請。 2.明確規定轉學三年級及入學後經提高編級至三年級（含）以上之學生，因在本校修業期間短暫，不得申請提前畢業。

案 號：第 3 案

提案單位：註冊組

案 由：擬修訂「國立中興大學碩士班學位考試細則」第 2 條條文，請 討論。

說 明：

一、依據學位授予法第 11 條規定辦理。

二、檢附原條文及學位授予法第 11 條條文（如附件）供參考，修訂條文請參閱對照表。

辦 法：經教務會議通過後公告施行，並報教育部備查。

議案審查小組意見：建議提請教務會議討論。

決 議：修訂通過。【註：修訂後細則部分條文如對照表「修訂後條文」欄】

「國立中興大學碩士班學位考試細則」修訂條文對照表

修 訂 後 條 文	原 條 文	說 明
第二條 本校碩士學位考試，由聘請之考試委員負責考試。考試委員三至五人，其中校外委員須三分之一以上。碩士班研究生之配偶或三等親內之血親、姻親，不得擔任其碩士班指導教授及學位考試委員。委員名單由指導教授推薦經系（所、學位學程）組織之委員會同意後，由系、所、學位學程主管報請校長聘請之。論文指導教授為當然委員但不得擔任召集人。考試委員應具備與該論文有關之專長，並具下列資格之一： 一、曾任教授或副教授者。 二、擔任中央研究院院士或曾任中央研究院研究員、副研究員者。 三、獲有博士學位，在學術上著有成就者。 四、屬於稀少性或特殊性學科，	第二條 本校碩士學位考試，由聘請之考試委員負責考試。考試委員三至五人，其中校外委員須三分之一以上。碩士班研究生之配偶或三等親內之血親、姻親，不得擔任其碩士班指導教授及學位考試委員。委員名單由指導教授推薦經系（所、學位學程）組織之委員會同意後，由系、所、學位學程主管報請校長聘請之。論文指導教授為當然委員但不得擔任召集人。考試委員應具備與該論文有關之專長，並具下列資格之一： 一、曾任教授、副教授。 二、擔任中央研究院院士或曾任中央研究院研究員、副研究員者。 三、獲有博士學位，在學術上或專業上著有成就者。 四、屬於稀少性或特殊性學科，	依據學位授予法第 11 條規定辦理。

修 訂 後 條 文	原 條 文	說 明
<p>在學術或專業上著有成就者。</p> <p>前項第三款、第四款之提聘資格認定標準，由各系（所、學位學程）務會議訂定之。</p>	<p>在學術或專業上著有成就者。</p> <p>前項第三款、第四款之提聘資格認定標準，由各系所務會議、學位學程之相關審核會議訂定之。</p>	

案 號：第 4 案

提案單位：註冊組

案 由：擬修訂「國立中興大學博士班學位考試細則」第 2 條條文，請 討論。

說 明：

一、依據學位授予法第 12 條規定辦理。

二、檢附原條文及學位授予法第 12 條（如附件）供參考，修訂條文請參閱對照表。

辦 法：經教務會議通過後公告施行，並報教育部備查。

議案審查小組意見：建議提請教務會議討論。

決 議：修訂通過。【註：修訂後細則部分條文如對照表「修訂後條文」欄】

「國立中興大學博士班學位考試細則」修訂條文對照表

修 訂 後 條 文	原 條 文	說 明
第二條 本校博士學位考試，由聘請之考試委員負責考試。博士學位考試委員五至九人，其中校外委員須三分之一以上，論文指導教授為當然委員但不得擔任召集人。博士班研究生之配偶或三等親內之血親、姻親，不得擔任其博士班指導教授及學位考試委員。 委員名單由指導教授推薦經系（所、學位學程）組織之委員會同意後，由系、所、學位學程主管報請校長聘請。考試委員應具備與該論文有關之專長，並應具備下列資格之一： 一、曾任教授者。 二、擔任中央研究院院士或曾任中央研究院研究員者。 三、曾任副教授或擔任中央研究院副研究員，在學術上著有成就者。 四、獲有博士學位，在學術上著	第二條 本校博士學位考試，由聘請之考試委員負責考試。博士學位考試委員五至九人，其中校外委員須三分之一以上，論文指導教授為當然委員但不得擔任召集人。博士班研究生之配偶或三等親內之血親、姻親，不得擔任其博士班指導教授及學位考試委員。 委員名單由指導教授推薦經系（所、學位學程）組織之委員會同意後，由系、所、學位學程主管報請校長聘請。考試委員應具備與該論文有關之專長，並應具備下列資格之一： 一、曾任教授、副教授。 二、擔任中央研究院院士或曾任中央研究院研究員者。 三、曾擔任中央研究院副研究員，在學術上著有成就者。 四、獲有博士學位，在學術上或專業上著有成就者。	依據學位授予法第 12 條規定辦理。

修訂後條文	原條文	說明
<p>有成就者。</p> <p>五、屬於稀少性或特殊性學科，在學術或專業上著有成就者。</p> <p>前項第三款至第五款之提聘資格認定標準，由各系（所、學位學程）務會議訂定之。</p>	<p>五、屬於稀少性或特殊性學科，在學術或專業上著有成就者。</p> <p>前項第三款至第五款之提聘資格認定標準，由各系所務會議、學位學程之相關審核會議訂定之。</p>	

案 號：第 5 案

提案單位：註冊組

案 由：擬修訂「國立中興大學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考核實施要點」第 4 條條文，請 討
論。

說 明：

一、依據學位授予法第 12 條規定辦理。

二、檢附學位授予法第 12 條（如附件）供參考，修訂條文請參閱對照表。

辦 法：經教務會議通過後公告施行，並報教育部備查。

議案審查小組意見：建議提請教務會議討論。

決 議：修訂通過。【註：修訂後要點部分條文如對照表「修訂後條文」欄】

「國立中興大學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考核實施要點」修訂條文對照表

修 訂 後 條 文	原 條 文	說 明
第四條 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考核委員會之委員應具備學位授予法認定可擔任學位考試委員之資格。由本校合格之專任教師擔任為原則，但若經系、所、學位學程主管同意，亦得由合格之校外或本校兼任教師擔任。 博士班研究生之配偶或三等親內之血親、姻親，不得擔任其博士班指導教授及學位考試委員。	第四條 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考核委員會之委員應具備學位授予法認定可擔任學位考試委員之資格。由本校合格之專任 <u>助理教授以上</u> 教師擔任為原則，但若經系、所、學位學程主管同意，亦得由合格之校外或本校兼任 <u>助理教授以上</u> 教師擔任。 博士班研究生之配偶或三等親內之血親、姻親，不得擔任其博士班指導教授及學位考試委員。	依據學位授予法第 12 條規定，第三款至第五款之提聘資格認定標準，由各系（所）務會議訂定之。故刪除「助理教授以上」之陳述。

案 號：第 6 案

提案單位：註冊組

案 由：擬修訂「國立中興大學學生學業成績考核辦法」第 9 條條文，請 討論。

說 明：

- 一、依學生申訴委員會建議及部份教師反應現行成績上傳時間太短，造成老師急於上傳成績，常發生成績誤登、計算錯誤之情況，後續欲作成績更正，但程序又繁瑣耗時。
- 二、擬增訂期末考後由教師先行公告成績至少三天，讓學生對成績有疑義時，可向教師申請複查成績，但為尊重教師專業及對學生學習情況之評定，僅作成績複查，不作試卷、作業、報告之複查。
- 三、為配合上述條文增訂，修訂教師成績上傳為考試後十天（含週六、日）內完成。

辦 法：經教務會議通過後公布施行。

議案審查小組意見：建議提請教務會議討論。

決 議：緩議。

柒、臨時動議：

案 號：臨時動議第 1 案

提案單位：教務長交議(註冊組)

案 由：擬修訂「國立中興大學國內交換學生甄選作業要點」第 2、3、4、5、6、7、8、11 條條文，請 討論。

說 明：因應臺灣綜合大學於 10 月 19 日簽署交換生協議，修改本要點使交換學生甄選作業更加完善。

辦 法：經教務會議通過後公布施行。

決 議：修訂通過。【註：修訂後辦法部分條文如對照表「修訂後條文」欄】

「國立中興大學國內交換學生甄選作業要點」修訂條文對照表

修 訂 後 條 文	原 條 文	說 明
<p>第二條 本校學生得自修業滿一年起，申請至與本校簽訂國內交換學生合作協議之其他大學進行一學期或一學年之交換學習。</p>	<p>第二條 本校學生得申請至與本校簽訂國內交換學生合作協議之其他大學進行一學期或一學年之交換學習。</p>	<p>新增修業滿一年始得申請交換之規定。</p>
<p>第三條 本校為辦理國內交換生甄選事宜，應設置國內交換生甄選委員會，由教務長擔任召集人，並由各學院院長組成之，委員因故不能出席時，得委託職務代理人出席。</p>		<p>1. 為使甄選作業更臻完善，新增第三條設置甄選委員會辦理甄選事宜。 2. 以下條次順移。</p>
<p>第五條 申請者應檢具下列表件向教務處註冊組提出申請： 1. 申請表乙份。 2. 歷年學業成績單正本及歷年名次證明各乙份。 3. 修課計畫書乙份。 4. 其他能說明申請者優異性之相關資料(如作品檔案或參賽獲</p>	<p>第四條 申請者應檢具下列表件向教務處註冊組提出申請： 1. 申請表乙份。 2. 歷年學業成績單正本。 3. 修課計畫書乙份。 4. 其他能說明申請者優異性之相關資料(如作品檔案或參賽獲獎證明等)。</p>	<p>1. 條次調整。 2. 為便利交換生甄選作業，新增申請者需提供「歷年名次證明」文件。</p>

修訂後條文	原條文	說明
獎證明等)。		
<p><u>第六條</u> 甄選流程： 學生應於公告期限內填妥申請表，經各系(所、學位學程)主管核可後併同相關資料送教務處，經國內交換學生甄選委員會審核通過後，將推薦名單遞送合作學校進行審查，待審核通過後，由教務處公告錄取名單，並通知學生及其所屬系(所、學位學程)。學生應備妥合作學校所需之各項文件。 本校接獲合作學校推薦名單時，由教務處轉送各系(所、學位學程)招生會議進行審查通過後，通知合作學校錄取名單。</p>	<p><u>第五條</u> 辦理流程： 1. 每年 3 月公告甄選交換學校與名額等相關訊息。 2. 申請人填寫申請書並經系(所、學位學程)主管核可。 3. 申請人檢送申請書及相關資料於期限內，送教務處註冊組辦理。</p>	<p>1. 條次調整。 2. 因應第三條甄選委員會之設置，修訂甄選流程。</p>
<p><u>第七條</u> 本校推薦至合作學校為交換學生之審查標準如下： 1. 在校成績：百分之五十。 2. 修課計畫：百分之三十。 3. 推薦信二封及其他補充資料：百分之二十。 依總分排序選薦，甄選結果得列備取，若有缺額，得由備取總分最高者依序遞補，亦得從缺。</p>	<p><u>第六條</u> 成績計算方式：依歷年學業成績平均，擇優推薦至擬赴學校審核。</p>	<p>1. 條次調整。 2. 除在校成績外，學生之修課計畫及所附之相關資料亦列為審查標準。</p>
	<p><u>第七條</u> 錄取名單由教務處註冊組通知各相關系(所、學位學程)及申請人，並上網公告。</p>	<p>原條文內容修正併入第六條，原第七條刪除。</p>
	<p><u>第八條</u> 申請人經推薦後，應自行準備並</p>	<p>原條文內容修正併入第六條，原第八條刪</p>

修訂後條文	原條文	說明
	<p>填寫合作學校所需之各項文件，由本校具函向各合作學校推薦；經交換學校審核通過後，始為交換學生。</p>	<p>除。</p>
<p><u>第十條</u> 交換學生於交換期間仍應於各自所屬學校辦理註冊手續並繳交學雜費(含學分費)等相關費用。 繳費事宜若於合作協議書另有規定者，從其規定。</p>	<p><u>第十一條</u> 交換學生於交換期間仍應辦理本校註冊手續並繳交全額學雜費，並須於交換期結束後回本校繼續就讀至少一學期。</p>	<p>1. 條次調整。 2. 明定本校與合作學校交換生繳費事項，且為避免應屆畢業生因交換而須延長修業年限，刪除「交換期結束後回本校繼續就讀至少一學期」之限制。</p>

捌、散會：上午 10 時 51 分。

國立中興大學第 66 次教務會議簽到單 102.10.29

單位	職稱	簽名
1 教務處	呂教務長福興	呂福興
2 教務處	周副教務長濟眾	周濟眾
3 國際事務處	廖處長思善	
4 文學院	陳院長淑卿	陳淑卿
5 農業暨自然資源學院	陳院長樹群	
6 理學院	李院長茂榮	李林茂榮
7 工學院	薛院長富盛	羅清統代
8 生命科學院	陳院長鴻震	
9 獸醫學院	毛院長嘉洪	毛嘉洪
10 管理學院	林院長丙輝	林丙輝
11 法政學院	高院長玉泉	高玉泉
12 生物科技發展中心	黃主任介辰	
13 奈米科技中心	葉主任鎮宇	請假
14 通識教育中心	林主任清源	林清源
15 人文與社會科學研究中心	邱主任貴芬	請假

國立中興大學第 66 次教務會議簽到單 102.10.29

單位	職稱	簽名
16 創新產業推廣學院	洪院長瑞華	
17 圖書館	官館長大智	鍾香芬代
18 計算機及資訊網路中心	呂主任瑞麟	吳華特代
19 師資培育中心	許主任健將	請假
20 體育室	王主任耀聰	
21 教官室	李主任忠良	譚文杰代
22 中國文學系	林主任淑貞	林淑貞
23 外國語文學系	張主任玉芳	張玉芳
24 歷史學系	吳主任政憲	吳政憲
25 圖書資訊學研究所	張所長慧銖	司悅嘉代
26 台灣文學與跨國文化研究所	廖所長振富	廖振富
27 農藝學系	王主任強生	王強生
28 園藝學系	宋主任妤	請假
29 森林學系	盧主任崑宗	請假
30 應用經濟學系	曾主任偉君	請假

國立中興大學第 66 次教務會議簽到單 102.10.29

單位	職稱	簽名
31 植物病理學系	詹主任富智	詹富智
32 昆蟲學系	路主任光暉	路光暉
33 動物科學系	劉主任登城	劉登城
34 土壤環境科學系	陳主任仁炫	陳仁炫
35 水土保持學系	馮主任正一	馮正一
36 食品暨應用生物科技學系	胡主任森琳	請假
37 生物產業機電工程學系	陳主任加忠	
38 生物產業管理研究所	陳所長安伶	陳安伶
39 生物科技學研究所	孟所長孟孝	請假
40 農業企業經營管理碩士在職專班	齊執行長心	
41 生物科技學士學位學程	孟主任孟孝	請假
42 景觀與遊憩學位學程	歐主任聖榮	歐聖榮
43 生物產業管理進修學士學位學程	陳主任安伶	
44 國際農學碩士學位學程	申主任雍	請假
45 國際農企業學士學位學程	申主任雍	請假

國立中興大學第 66 次教務會議簽到單 102.10.29

單位	職稱	簽名
46 化學系	林主任助傑	林助傑
47 應用數學系	林主任宗儀	林宗儀
48 物理學系	孫主任允武	孫允武
49 資訊科學與工程學系	廖主任宜恩	廖宜恩
50 奈米科學研究所	李所長明威	請假
51 統計學研究所	林所長宗儀	林宗儀
52 土木工程學系	蔡主任榮得	蔡榮得
53 機械工程學系	郭主任正雄	郭正雄
54 環境工程學系	梁主任振儒	梁振儒
55 電機工程學系	蔡主任清池	蔡清池
56 化學工程學系	劉主任永銓	劉永銓
57 材料科學與工程學系	吳主任宗明	請假
58 精密工程研究所	韓所長斌	
59 通訊工程研究所	張所長敏寬	張敏寬
60 光電工程研究所	祁所長錦雲	祁錦雲

國立中興大學第 66 次教務會議簽到單 102.10.29

單位	職稱	簽名
61 生醫工程研究所	洪所長振義	洪振義
62 學士後太陽能光電系統應用學士學位學程	江主任雨龍	江雨龍
63 生命科學系	李主任宗翰	李宗翰
64 分子生物學研究所	劉所長宏仁	劉宏仁
65 生物化學研究所	周所長三和	周三和
66 生物醫學研究所	張所長嘉哲	張嘉哲
67 基因體暨生物資訊學研究所	洪所長慧芝	洪慧芝
68 生命科學院碩士在職專班	陳主任鴻震	
69 醫學生物科技博士學位學程	陳主任良築	請假
70 獸醫學系	董主任光中	林永昌代
71 微生物暨公共衛生學研究所	張所長伯俊	張伯俊
72 獸醫病理生物學研究所	廖所長俊旺	陳德包
73 財務金融學系	董主任澍琦	董澍琦
74 企業管理學系	林主任正寶	林正寶
75 行銷學系	蔡主任明志	

國立中興大學第 66 次教務會議簽到單 102.10.29

單位	職稱	簽名
76 資訊管理學系	詹主任永寬	詹永寬
77 會計學系	紀主任信義	請假
78 科技管理研究所	謝所長昶君	謝昶君
79 運動與健康管理研究所	林所長建宇	林建宇
80 高階經理人碩士在職專班	紀執行長志毅	紀志毅
81 法律學系	廖主任大穎	廖大穎
82 國際政治研究所	蔡所長東杰	
83 國家政策與公共事務研究所	李所長長晏	請假
84 教師專業發展研究所	許所長健將	請假
85 組織工程與再生醫學博士學位學程	黃主任介辰	
86 微生物基因體博士學位學程	黃主任介辰	
87 文化創意產業學士學位學程	吳主任政憲	
88 創新產業經營學士學位學程	謝主任昶君	謝昶君
89 學生代表	甘宗鑫同學	甘宗鑫
90 學生代表	沈于庭同學	沈于庭

國立中興大學第 66 次教務會議簽到單 102.10.29

單位	職稱	簽名	
91 學生代表	辛易澄同學		
92 註冊組	邱組長明斌	王鳳雲代	
93 課務組	陳組長洵一	陳洵一	
94 招生暨資訊組	呂組長政修	呂政修	
95 教學資源暨發展中心	蕭主任淑娟	魏淑娟	
96 進修教育組	林組長慶炫		
97 推廣教育組	鄭組長菲菲		
98 教務處	李專門委員月貴	李月貴	
議案列席說明代表及其他列席人員	註冊組	賴淑芬	王鳳雲代
	註冊組	郭馨嵐	郭馨嵐
	註冊組	宋雅玲	宋雅玲
	課務組	謝文仲	謝文仲
	醫學生物科技博士學位學程	向雨彤	向雨彤
	註冊組		陳倩玉